港澳情勢

一、 政治面

◆逾 6 成港人反對董建華出任行政長官

根據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 3 月 11 日公布的民意調查結果顯示，香港行政長官董建華的民望在 1 至 3 月的「季支持度」略有回升，惟若就「董建華出任行政長官支持率」來看，仍有 68％的受訪者反對董建華出任行政長官，支持者有 13％（港大民意網站新聞公報，2004.3.11)。由該項長期民意調查數據可知，自去年下半年起，反對董建華出任行政長官者始終維持在 6 成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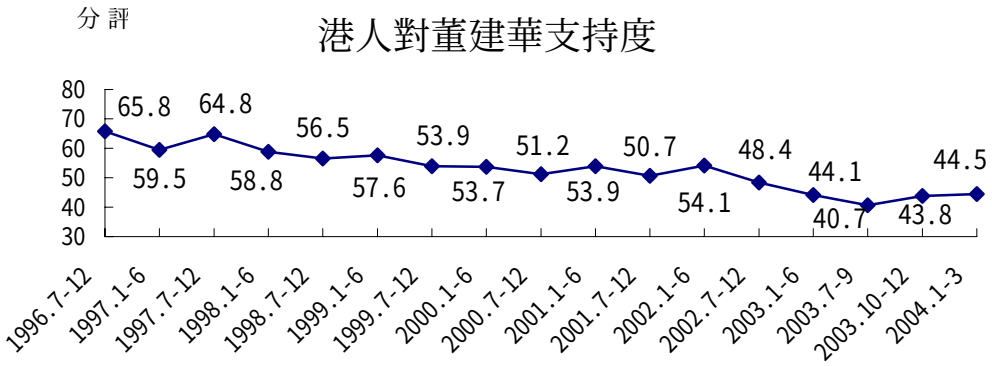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香港大學民意網站,2004.3.11.http://hkupop.hku.hk

◆香港政制改革爭議成為焦點

50 萬港人於去年 7 月 1 日抗議遊行，提出反對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還政於民的訴求，促使港府撤回立法草案，並承諾將對行政長官、立法會選舉方式等議題進行政制檢討。去年 11 月 23 日，香港舉行區議會選舉，民主派在直選議席中大勝親大陸陣營，使民主派加強要求落實政制檢討的訴求。今年元旦，又有 10 萬名港人上街遊行，要求在 2007 年起實施行政長官及立法會普選。政制檢討（港人慣稱政制改革）繼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成為香港當前政治爭議焦點。然而在大陸的強力介入下，已主導香港政改的方向與進程。

（一）中共掌握主導權：港府原先承諾於去年底前公布政改時程，但卻一再延遲，及至今年 1 月 7 日行政長官董建華於施政報告中透露，在其去年 12 月赴京述職時，胡錦濤明確表示「中央」對香港政治體制發展問題「高度關注」，並指示應按照基本法的規定，在保持繁榮穩定的基礎上，「循序漸進」地發展民主。董建華在施政報告中宣布將成立一個「政制發展專責小組」，並先徵詢大陸「中央有關部門」的意見後，再向港人進行諮詢。大陸「國務院港澳辦」在施政報告發布不足 20 分鐘之際，隨即發表聲明（「九七」後之首次舉動），強調港府應先與「中央」有關部門進行充分商討，再確定相關工作的安排，顯見大陸已實質掌握香港政改議題的主導權。

（二） 愛國愛港成為討論主體：香港輿論對於政改的討論原先集中在基本法是否允許 2007 年起即實施普選，但在「政制發展專責小組」於 2 月 8 日首次赴北京徵詢大陸當局有關政改意見時，「國務院港澳辦副主任」徐澤表示，「原則問題」高於「程序問題」。「新華社」在 2 月 10 日「以愛國者為主體的港人來治理香港」的新聞稿中，闡明所謂原則係指：「一國」是「兩制」的主題、「港人治港」以愛國者為主體等。配合大陸官方傳媒（「新華社」、「中央電視臺」）、大陸法律學者及香港親大陸陣營的強力宣傳，「愛國治港」立刻取代普選時程，成了政改討論的主體。香港民主派人士紛紛被親大陸陣營指責為「不愛國」。據香港時事評論員丁望引述北京學界消息指出，此波「愛國愛港輿論宣傳」係由「中央國家安全領導小組」主政，該小組係由「軍委主席」江澤民掌管（信報，2004.2.25，p23）。

（三）8 成港人贊成儘快落實普選，對大陸不滿意度亦上升：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中心的調查結果顯示，有 80％的受訪者贊成在 2007 年普選行政長官，並有 85％的受訪者贊成 2008 年的立法會議席全面普選（香港經濟日報，2004.1.26）。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的調查結果也顯示，由於大陸強硬介入香港政改，滿意「中央政府」的香港政策的受訪者有 35.2％，較前一個月下降 3.2％，而表示不滿意的有 21.5％，較前一個月上升 2％（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2004.2.23）。

◆澳門政府將「行政長官選舉法」草案交由立法會審議

澳門政府有關官員於 2 月 17 日到立法會說明「行政長官選舉法」草案，並於 2 月 20 日進行一般性討論及表決，再交由委員會進行細則條文之研究審議（澳門日報，2004.2.13）。估計立法會在 4 月份進行細則性的討論表決，如果該法案在立法會獲得表決通過，則由行政長官簽署生效（大眾報，2004.2.18）。完成立法程序並頒布實施後，預計選舉委員會的參選工作於 5 月上旬啟動，6 月中旬完成選委會的投票事宜。選委會正式成立後，最快在 8 月就可完成行政長官的選舉工作（澳門日報，2004.2.12）。

澳門行政法務司司長陳麗敏表示，「行政長官選舉法」草案已諮詢「中央政府」的意見，至於為何未向公眾進行諮詢的問題，她指出澳門政府會透過立法會層面積極聽取各議員和市民的意見及建議（華僑報，2004.2.18）。澳門政界人士基本認同「行政長官選舉法」草案之內容，而討論焦點多集中在選舉委員會之組成方式。多位立法會議員希望澳門政府能降低參選選委會的提名門檻，以及增加選委會的代表性（澳門日報，2003.2.11）。澳門新澳門學社亦於 2 月 15 日就澳門「行政長官選舉法」草案發表聲明，指草案草擬過程缺乏公開諮詢及吸納民意的程序，法案內容更完全沒有具體的民主、開放原則（華僑報，2004.2.16）。

由「建設澳門聯盟」主辦，「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協辦，以「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為題的民意調查於 3 月 15 日公布結果，有 6 成以上受訪者贊成以 1 人 1 票方式選舉產生有關教育、社會服務、專業界別的選委會成員。主辦單位認為，若不給予中產階級適當的權利，將可能促使澳門社會為日後的穩定和發展，付出更大的代價（華僑報，2004.3.16）。

二、經濟面

◆香港今年的經濟成長率將可達 6%

雖然去年香港經濟於第 2 季受到 SARS 的影響，但第 3 季以後，經濟迅速復甦。根據港府統計，去年全年的經濟成長率為 3.3%，較前年的 2.3%為佳。整體而言，大陸經濟持續成長、全球自伊拉克戰爭後經濟明顯改善、開放大陸居民

赴港澳「個人遊」、內部消費信心的增強等，均為香港去年經濟表現改善的主要因素。由於經濟復甦情況在今年將更加明朗，港府預計今年的經濟成長率可達到6%(港府 2003 年經濟概況報告)，並樂觀預估中期經濟成長為 3.8%(港府 2004 至 2005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

其他重要金融機構及預測單位亦對今年的香港經濟有樂觀之預測。經濟學人情報中心(EIU)今年 3 月所發布的香港展望報告(Hong Kong：Country Outlook)預估，香港今年的經濟成長率為 6.5%，明年則為 4.6%。主要金融機構的預測值則大約落在 4.5%至 10.5%的範圍內 (信報, 2004.3.11)。

失業情況亦持續改善。港府統計處 3 月發表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顯示，失業率由今年 1 月的 7.3%，進一步下降至 2 月的 7.2%。港府表示，失業率下降主要見於金融業、保險業、商用服務業、飲食業、通訊業，以及娛樂和康樂服務業。港府指出，雖然勞工市場整體氣氛保持良好，但由於香港正面對結構性失業問題，故仍不可掉以輕心(港府統計處新聞稿, 2004.3.18)。

另外，香港今年 2 月消費物價指數跌幅為 2%，較 1 月 1.5%的跌幅為大。港府指出，此與春節期間交通及旅遊費用下降有關 (港府統計處新聞稿, 2004.3.22)。港府估計，通貨緊縮現象將於今年進一步改善，全年消費物價指數跌幅將會顯著縮小至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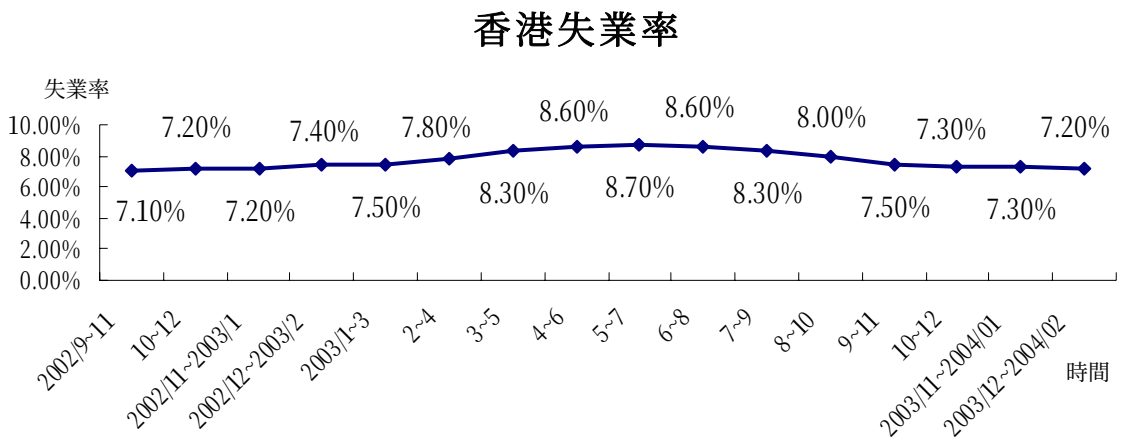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港府統計處

◆港府公布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

港府財政司於 3 月 10 日公布「2004/2005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強調休養生息、振興經濟、促進就業、先節流後開源等政策。該預算案所提出的重要措施包括：暫不增加或提高稅項、繼續縮減政府架構、研究開徵商品稅及服務稅、發行不逾 200 億港元的債券，及落實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所提出之各項措施等（港府「2004 至 2005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

香港 3 大政黨均認為該預算案平穩、務實。主要商會則認為溫和、明智，有利於改善營商環境。但是代表基層的工會組織則批評，該預算案措施並未解決失業問題，亦未掌握 CEPA 的機遇。至於金融業者方面，則對港府發行債券表示贊成，認為可以加強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東方日報、信報，2004.3.11）。

香港媒體對該預算案在支持聲中，亦有所批評及建議，例如認為預算案對香港中期經濟預測過於樂觀、節流及開源的決心不足、對於如何消除財政赤字著墨不多等，同時並建議港府應思考如何進行財政結構轉型，消除結構型赤字，並建立穩定的政府收入管道（信報、文匯報、東方日報、明報、香港商報，2004.3.11）。

◆澳門今年的經濟增長預估為 7%

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鏵表示，去年澳門經濟有 14%的增長，預期今年經濟增長為 7%左右，但仍要視全年的各種經濟表現而定。他強調，不要期望 2004 年的增長會達到雙位數字，因為澳門是一個微型市場，經濟發展受到很多外在和內在因素所影響（澳門日報，2004.3.8）。

◆澳門失業率為 5.5%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的就業調查結果顯示，2003 年 12 月至 2004 年 2 月的失業率為 5.5%，較 2003 年 11 月至 2004 年 1 月微升 0.1 個百分點，但較 2002 年 12 月至 2003 年 2 月下降 0.5 個百分點（澳門日報，2004.3.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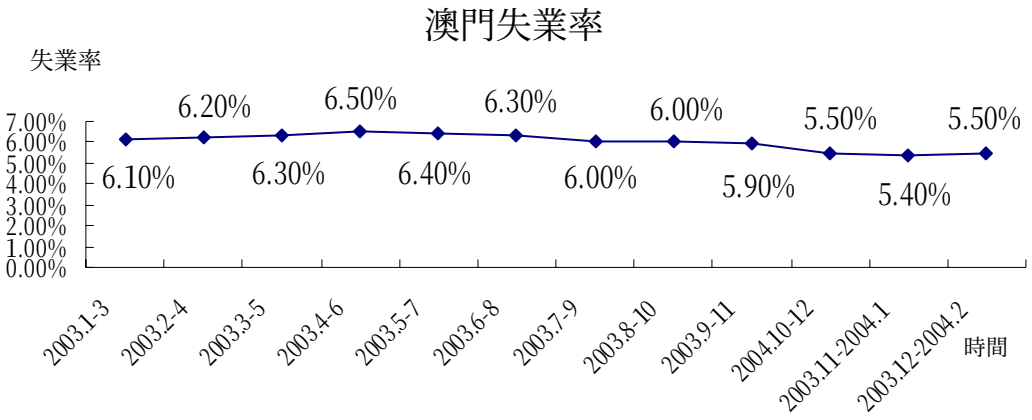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澳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

三、社會面

◆前港府高官指香港移交後媒體呈現「自我審查」

前港府廣播處處長張敏儀表示，在香港移交後，港府對言論自由有所干預。一般輿論認為她管轄的香港電臺於 1999 年邀請我鄭前局長安國在「香港家書」節目中，就當時的「兩國論」爭議提出說明，結果引起香港親大陸陣營的抨擊，行政長官及港府發言人亦批評鄭前局長不應發表與其身分不符的言論，張敏儀並被調擔任香港駐東京經濟貿易首席代表。在退休近 2 年後，張敏儀於接受香港電視訪問時表示，早在「兩國論」事件前，她已先後 3 次被要求調職（明報，2004.2.6，A10）。

張敏儀表示，香港電臺在「九七」前後，均對政府有所批評，但是「九七」後，她一再受到政治壓力，最後終被調職（星島日報，2004.2.6，A19，大公報，2004.2.10，B2）。她表示，港府高層多次反映香港電臺「反映民意」的作法不妥，並希望約束電臺的時事評論節目（香港經濟日報，2004.2.12，C2）。她也指出，「九七」後媒體確實呈現「自我審查」現象（明報，2004.2.6，A10）。

時事評論員吳志森指出，臺灣愈來愈成為香港傳媒的禁忌，例如香港有線電視播出對呂副總統的訪問，即遭「中聯辦副主任」猛烈抨擊；香港電臺預告要訪問呂副總統，也遭親大陸陣營圍剿，致訪問計劃中止；香港立法會議員到臺灣參

加研討會，也遭到攻訐，令人對香港傳媒的「自我審查」汗顏（蘋果日報，2004.2.12，E17）。

◆港人在大陸子女居留權問題再起爭議

根據港府保安局的統計資料，至今年 3 月止，約有 15 萬合資格的港人在大陸所生子女成功申請居港權赴港定居。立法會議員及爭取居港權團體質疑港府統計有誤，致使許多合格申請人未能赴港定居，要求港府行使酌情權，放寬審批標準（新報，2004.3.17，A13）。

早在 1999 年香港終審法院已根據基本法第 24 條裁決指出，在香港移交前，港人在大陸所生子女可取得香港居留權。港府宣稱此裁決會導致 167 萬名港人在大陸子女有權赴港，超出香港社會所能負荷，將帶來嚴重後果。其後港府申請大陸「人大常委會」解釋基本法，令合資格享有居留權的港人在大陸子女大幅減少至 27 萬名。此事件在當時引起香港與大陸對於「終審權」、「自治權」的激烈討論，也引起國際高度關注，認為嚴重破壞「兩制」。

惟有關居港權的爭議，並未隨「人大」釋法而平息，仍有人希望可由訴訟取得居港權。根據港府統計，1999 年至今共有 5,160 件居港權案件向香港法院提出，其中 4,320 件遭法院駁回，418 件撤回，179 件取得居港權（蘋果日報，2004.3.17，A4）。

港府保安局的資料也顯示，截至今年 1 月底，有 15 萬港人在大陸子女經核實居港權後赴港，遠不及當年推估 167 萬的十分之一。多位立法會議員及爭取居港權團體質疑港府最初 167 萬的推算有「灌水」之嫌，要求港府承認當年「評估有誤」。議員吳靄儀指出，港府推估錯誤，而尋求「人大」釋法，令不少人無法赴港定居，港府應進行檢討，並重新調查更準確的數字（成報，2004.3.17，A11）。

對於立法會議員的建議，港府已予拒絕。港府表示人數不如預期多，可能是因為部分人士放棄赴港定居，如果重新估計數字，可能會引起不必要的猜想，以為政策改變，而給予相關人士錯誤的希望，故拒絕重新估計（蘋果日報，2004.3.17，A4）。

◆澳門立法會細則性通過「傳染病防治法」

澳門立法會於 2 月 25 日細則性(三讀)通過「傳染病防治法」，為監控傳染病及應付突發疫情制訂重要的法律框架。為了保障個人隱私，政府或私人醫生須強制申報傳染病確診病例，同時以字母代號等方式加強通報過程的保密性（澳門日報、新華澳報，2004.2.26）。澳門社會文化司司長崔世安亦於 2 月 26 日至 27 日率團赴北京拜會「衛生部常務副部長」高強等有關官員，雙方並就加強傳染病的防治與通報機制、人員培訓，以及相關交流等事項交換意見（澳門日報，2004.3.2）。

四、軍事面

◆美國軍艦訪問香港

美國航空母艦小鷹號於 3 月初在香港停留整補（太陽報，2004.2.25，A24）。小鷹號上次訪港是在 2002 年 11 月。基於地理位置考量，多國軍艦、軍機向來將香港做為維修及補給港，在港英時期如此，香港移交後亦復如此，只是多了政治考量因素。當大陸與某國外交陷入惡劣關係時，大陸即不准該國航艦到香港維修、參訪，例如在過去 5 年當中，即 3 次出現美國軍艦要求到香港維修、補給，但遭到拒絕的情況。第 1 次是在 1999 年大陸駐南斯拉夫大使館遭美軍炸彈擊毀後，第 2 次是在 2001 年 4 月「中」美軍機在南海擦撞事件發生後，第 3 次則是在 2002 年 3 月間我國防部長訪美之際。

◆澳門立法會一般性通過「軍事設施的保護」草案

澳門立法會於 3 月 8 日一般性（二讀）通過「軍事設施的保護」草案。澳門行政法務司司長陳麗敏表示，為保護軍事設施及軍事禁區的安全，該草案規定澳門駐軍人員可根據「澳門保安部隊軍事化人員通則」的相關規定使用武器（華僑報，2004.3.9），並由澳門政府及駐澳部隊共同劃定軍事禁區的範圍，任何人不得擅闖軍事禁區。破壞駐澳部隊軍事設施，將構成加重損毀罪，最高可處 20 年徒刑。法案同時授權駐軍人員為保護軍事設施及正當防衛，必要時可開槍制止違規行為（澳門日報，2004.3.9）。

五、國際面

◆國際社會關注香港民主進程

國際社會對近期香港發生政改爭議都表示關注。英國於 2 月 23 日提出香港情勢報告，重申希望香港早日普選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美國紐約時報亦指北京重提愛國者治港，是擔心香港失控，並打壓民主派。英國金融時報也認為，北京對於任何人違反共產黨對香港的方案就是不愛國的荒唐批評，震撼港人，也動搖「一國兩制」的機制（Financial Times，2004.3.2）。新加坡海峽時報亦指出，港人要求普選的訴求不會因為北京強硬的態度而改變，香港親大陸人士有關愛國的言論，只會令港人反感，這些不滿將在立法會選舉中反應出來。日本時報也認為，北京對於誰能治理香港的限制，不僅危害「一國兩制」，亦將侵蝕北京的合法性與國際形象（The Japan Times，2004.3.1）。

◆美國關注香港情勢發展

美國近期許多關注香港情勢的舉動，引起北京及香港當地各界關注，北京並重申外國勢力不得干預香港事務。美國之相關舉措包括：

（一）美國首次就移交後的香港民主狀況舉行聽證會：香港民主黨立法會議員李柱銘、涂謹申、「人權監察」總幹事羅沃啟及「香港職工會聯盟」立法會議員李卓人應邀赴美出席參議院召開之「香港民主狀況」聽證會。這是美國自香港移交後，首次就香港問題舉行的聽證會。時值「新華社」甫發文批評部分「不愛國」的港人常挾洋自重，引導外國勢力干預港事，故李柱銘等人之動向引發各界關注。主持當日聽證會的是參議員山姆・布朗巴克（Sam Brownback），但李氏等人此行亦獲美國正、副國務卿、國家安全顧問、副總統辦公室外交事務顧問等人接見，並向美國國會政策委員會簡介香港近況，顯示美國政府重視其意見。但香港親大陸傳媒及人士對李柱銘等人之輿論攻擊，至今仍未息。

（二）美國半官方機構邀晤香港政商領袖：美國國會贊助成立的「美中經濟及安全委員會」(The U.S.-China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view Commission) 於 3 月 17 日到香港訪問，與前線召集人劉慧卿、民主黨現任及前任主席楊森與李柱銘、自由黨主席田北俊、早餐派召集人李家祥、「基本法第 45 條關注組」成員吳靄儀與李志喜等人會晤（民建聯主席馬力亦曾受邀，但表示不會出席）。

（三） 美國官方關注香港情勢：

1.關注香港民主：美國駐港總領事、國務院正、副發言人先後指出，港府回應民眾的最好途徑就是全面普選；美國「堅決支持」香港通過選舉改革和實行普選推動民主（美國國務院新聞，2004.1.2、2004.1.9）。

2.支持香港民主進程，但毋須協助推動：美國務院副發言人轉述國務卿鮑威爾與李柱銘等人見面的情形指出，美國繼續支持香港民主進程，對於李柱銘提出在 2007、2008 年分別普選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的看法，美國不會公開支持某一個人的方案，但希望港府能回應港人的意願。美方並認為，港人有長期實踐民主的經驗，亦與北京保持對話，美國毋須協助香港推動民主（太陽報，2004.3.7，A6）。

3.香港民主進程影響「中」美關係：美國副助理國務卿在「香港民主狀況」聽證會上表示，如果香港的自由和民主發展受損，「中」美關係亦會同樣受損，這對香港、北京和美國皆毫無益處（蘋果日報，2004.3.6，A1）。

4.「一國兩制」應適時調整：美國駐港總領事撰文指出，美國堅決支持民主是香港保持穩定繁榮，推動自治的最佳途徑，他並稱「一國兩制」是個「現在進行式」，做一些調整，不該令人驚訝，這不僅符合基本法所說的「循序漸進」原則，也是常識（明報，2004.3.9，A29）。

（四） 北京高調重申外國勢力不得干預港事：大陸「外交部部長」李肇星、香港「中聯辦主任」高祀仁都強調外國不得就香港事務「說三道四、指手劃腳」，「商務部副部長」安民並批評李柱銘等人是「小丑」（明報即時新聞，2004.3.3）。「新華社」並於 3 月 16 日發表「香港事務不容外國干預」的文章，質疑美國參議院舉辦聽證會，是企圖把「中國」主權範圍內的香港事務

予以「國際化」，以填補 1997 年英國對香港的管治結束後所產生的「國際真空」，並利用香港問題來影響「中」美關係，把香港變成牽制「中國」的因素之一。

◆美國認為澳門基本尊重人權

美國的人權報告指出，澳門政府在 2003 年基本上尊重澳門市民的人權，但在某些領域仍然有不足，包括市民無足夠改選政府的權力和能力、立法會亦無足夠的立法能力、有關殘障人士的設備不充份，以及在罷工和集體談判權的法律保障有缺失等（華僑報，2004.2.27）。

◆澳門設立「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常設秘書處輔助辦公室」

「中國—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於去年 10 月中旬在澳門舉行，大陸並與 7 個葡語國家簽署「經貿合作行動綱領」，確定在澳門設立常設秘書處，以落實擬實施的計劃和方案。澳門政府已設立「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常設秘書處輔助辦公室」，以輔助常設秘書處的工作，並提供所需的資源（澳門日報，2004.3.2）。「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常設秘書處第 1 次會議」擬於 4 月底在澳門舉行，會議主要為了商談今年的具體工作事宜（澳門日報，2004.3.23）。